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20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合计	2,288.61			
562001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	696.70			
562001	运行保障类	333.20			
562001	规划资源综合经费	333.20	为配合落实市、区文件精神，保障我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做好飞龙大厦、杏坛两处办公大楼维护、消防安全、安全生产、扫黑除恶等保障类工作，聘请劳务派遣人员约46名及光纤租赁。	通过实施本项目，保障单位各项工作开展及配合完成市、区工作任务。	1、产出数量：(完成市工作任务)100% 2、产出数量：(光纤租赁)3条 3、服务对象满意度：(日常办公网络顺畅)满意。 4、产出数量：(支付劳务派遣费用)约44人。
562001	经济和社会发展类	363.50			
562001	规划资源业务经费	292.50	1.对我局档案进行标准化整理和数字化工作 2.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审查诉讼、复议案件相关文书 3.批后公布图纸及公布牌制作、批后公告电子文档入库费。 4.在报纸上刊登1份《责令限期交付土地决定书》和11份《履行期限交付土地决定书送达通知书》的送达公告 5.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类的控规修正；产业区块内工业用地控划局部修正 6.琶洲价值创新园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及技术评审工作 7.违法用地进行现场测绘、土壤鉴定等。地质灾害防治与治理。 8.耕地质量等别监测。 9.技术审查，老旧住宅连片加装电梯建筑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通过实施本项目，为谋划海珠发展空间，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和土地保障作用，做好名城保护工作，城市文化名片进一步彰显，强化土地供应和储备，保障区域建设发展，推进产权地籍管理，自然资源信息支撑作用凸显，加强违法用地整改查处，推进重点项目，民生工程逐步落实。	1、社会效益：(违法占用耕地的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的面积比例)≤15% 2、社会效益：(按时限完成公示任务完成率)100% 3、产出数量：(完成档案的整理、扫描、装订并上传系统。)9860卷 4、产出数量：(完成琶洲西区新港东路以北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1.59 平方公里 5、产出数量：(完成小区连片加装电梯规划方案编制)2个
562001	土地矿产执法巡查经费	11.00	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需负责负责辖区内地方法工作，负责自然资源、测绘执法工作的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工作。承担查处自然资源、测绘违法案件以及有关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督促整改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和司法机关查处违反自然资源、测绘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指导自然资源、测绘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执法人员业务培训。贯彻执行及宣传国家、省和市有关自然资源、测绘执法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承办上级交办的自然资源、测绘行政执法工作。	通过开展土地执法监察巡查项目，完成国土资源部年度卫片、季度卫片违法用地图斑的查处整改工作，规范工作流程、加大巡查监控力度，不断提升执法效能，严防严控违法用地，维护我区土地管理秩序。	1、产出质量：(年度卫片图斑的数据梳理、统计和现场核查工作完成率。)100% 2、社会效益：(违法占用耕地的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的面积比例)≤15%
562001	扶贫引导、帮扶资金	60.00	按《广州市海珠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扶贫资金预算工作的通知》，2020年3月底前需拨付大埔县扶贫引导资金50万元，支付援黔结对帮扶项目资金10万元。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拨付大埔县扶贫引导资金50万元，支付贵州结对帮扶项目资金及工作经费10万元，落实国家扶贫政策。	1、产出数量：(大埔扶贫引导资金)50万元 2、产出数量：(贵州扶贫资金及工作经费)10万元
562002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 新滘东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	24.00			
562002	运行保障类	24.00			
562002	综合管理业务经费	24.00	开支内容：1.聘请3名合同工，协助地质灾害巡查和土地供后监管工作。 2.请专业的会计事务公司对我单位进行年度审计，财务软件管理升级等。 3.根据业务需要配备电脑、投影仪等办公设备。 4.日常巡查的装备和物资。 5.违法用地与耕地保护宣传、印刷、制图等经费。 6.地质灾害24小时三防值守需发放值班补贴。 7.地质灾害防灾宣传经费。 8.档案装订、打印复印机维修维护费。 开支明细：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邮电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加大巡查监控力度，不断提升执法效能，遏制和查处违法用地，保护农用地（尤其是耕地）不被非法侵占，维护我区土地管理秩序。通过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巡查监控，科学有效地防治地质灾害，避免和减轻致灾地质作用给人民生命和财产造成的损失；通过支付合同制工作人员工资及购买必要的办公设备等，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1、产出数量：(聘请合同制工作人员)3名 2、产出数量：(购买办公设备)电脑2台，执法仪2台。
562003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 新滘西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	17.00			
562003	运行保障类	17.00			
562003	综合管理业务经费	17.00	开支内容：1.聘请2名合同工，协助地质灾害巡查和土地供后监管工作。 2.请专业的会计事务公司对我单位进行资产清查、年度审计等，日常咨询相关财务管理、财务软件管理、升级等。 3.根据业务需要配备电脑、笔记本电脑、巡查相机等办公设备。 4.日常巡查的装备和物资。 5.违法用地与耕地保护宣传、印刷、制图等经费。 6.地质灾害日常巡查的装备和物资。 7.地质灾害24小时三防值守需发放值班补贴。 8.地质灾害防灾宣传经费。 9.档案装订、打印复印机维修维护费。 开支明细：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邮电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通过加大巡查监控力度，提升执法效能，遏制和查处违法用地，保护农用地（尤其是耕地）不被非法侵占，维护我区土地管理秩序；通过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巡查监控，科学有效地防治地质灾害，避免和减轻致灾地质作用给人民生命和财产造成的损失；通过支付合同制工作人员工资及购买必要的办公设备等，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1、产出数量：(聘请合同制工作人员)2名 2、产出数量：(购买台式电脑)3台
562004	广州市海珠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办公室（广州市海珠区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415.51			
562004	运行保障类	415.51			
562004	土地房屋征收综合工作经费	415.51	主要用于各区内重点项目土地收储及征地拆迁过程中所需要的业务工作经费及发放编外人员的劳务报酬。包括：现场办公费用、办公设备购置、工作会议费、用车费、水电费、业务交通费、工作误餐费、编外人员劳务报酬，信访维稳、法律及财务咨询服务等业务经费。	通过保障编外人员经费等开支，保障各部门的正常运作，确保完成各区内重点项目土地征地拆迁工作顺利开展。	1、产出数量：(支付办公电子设备维护费)支付率100% 2、产出数量：(支付办公场地修缮费)支付率100% 3、产出数量：(按时发放及购买编外人员工资及社保、住房公积金)支付率100% 4、产出质量：(聘请法律顾问，审核合同。)合同呈批装，律师要签名复核。
562005	广州市海珠区房地产交易登记中心	781.24			
562005	运行保障类	646.16			
562005	保障业务经费	646.16	申请依据：1、关于印发广东省不动产登记窗口建设规范(试行)的通知》(粤国土登发〔2018〕105号) 2、广州市人民政府政务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政务服务规范》的通知》(穗府办〔2018〕157号) 3、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的意见穗府办规〔2019〕6号(治安) 开支内容：主要用于支付开展不动产登记工作中聘请工作人员的费用；办公大楼的物业及维修费用及办公设备维修费用等。 开支明细：劳务费、维修费、福利费、工会经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	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保证办证大厅各项设备正常运行，为办证群众提供一个安全、卫生的办事环境。	1、产出数量：(专用设备维修维护覆盖率)100% 2、产出数量：(按窗口人员应当按照不少于窗口个数的1.2倍配备)拟聘用派遣人员90人 3、产出数量：(办公大楼安全检查)每日至少2次 4、社会效益：(大楼各项专设备日常维护，办公区域的环境卫生及办证大厅的安全保卫。)保障办事群众对办事环境的舒适感，提高满意度。
562005	经济和社会发展类	135.08			
562005	全市交易登记机构协征契税业务补助经费	45.00	申请依据：1、广州市地方税务局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地方税务局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加强不动产涉税登记业务合作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地税发〔2017〕13号) 2、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不动产交易、税收征缴、登记“一窗受理”相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19〕1970号) 开支内容：不动产交易、税收征缴、登记“一窗受理”相关工作经费开支明细：设备购置费、办公费、印刷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进一步优化我区不动产涉税登记业务办理流程，建立“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登记、税收一体化服务模式，形成一窗办理、系统互联、部门协同的业务管理机制。	1、产出数量：(税证一体化立案数) 1.3万宗/年 2、产出数量：(对一体化工作案件进行受理、审核及发证完成率)100% 3、产出数量：(群众办理不动产交易登记办事环节)缩减20%以上 4、服务对象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99%
562005	二手房交易登记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46.08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二手房交易税费收取及业务经费管理问题的通知(穗府建〔2007〕77号) 开支内容：无纸化审核、档案整理项目外包费用 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	负责中心六区房屋对外窗口利用、房屋档案扫描服务及归档整理工作，保障不动产交易登记的安全及便于权利人对不动产基本信息的查询。	1、产出数量：(无纸化扫描和整理页数) 207万页 2、产出数量：(档案质量检查率)100% 3、产出数量：(无纸化扫描和整理成本) 46.08万元 4、社会效益：(档案完好率) 99%
562005	各区代征土地出让金及房管业务工作经费	44.00	申请依据：1、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关于调整不动产登记涉及补交土地出让金计收事权的通知(穗国土规划〔2018〕359号) 2、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区实施的决定(穗府令〔2018〕157号) 开支内容：发放在我开展此项工作中聘用的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开支明细：劳务费	办理不动产登记过程中应补办土地有偿使用手续业务及我区局因办理土地出让合同变更协议审核涉及委托评估土地市场价格业务。	1、产出数量：(土地出让金征收)5000万元/年 2、产出数量：(对海珠区辖区内的住宅在办理不动产登记过程中应补办土地有偿使用手续业务及因办理土地出让合同变更协议审核涉及委托评估土地市场价格业务覆盖率达)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99%
562006	广州市海珠区土地利用发展中心(广州市海珠区土地测绘中心)	131.00			
562006	运行保障类	131.00			
562006	机构运行保障综合经费	131.00	我中心核定专业编制3名，实有编制7名，非在编专业技术人员在日常土地利用、测绘和机构运行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该部分人员的劳务支出费用较大。为维持人员稳定和技术优势、以确保技职能开展工作，我中心需聘请约15名合同制专业技术人员，人才租赁服务费包括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租赁费、残保金、工会经费、福利费等项目。 设备购置： 1. 购置专用设备RTK测量仪器(GPS接收机一天宝R10 GNSS) 1台； 2. 正版2016版Office办公软件12套，约2.16万元；2016版Autocad软件9套； 3. 台式电脑(测绘专用)1台； 4. 台式电脑3套； 5. 零星支出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维持人员稳定和技术优势，聘用合同制人员协助开展土地供应、出让、评估等技术性、事务性的土地开发利用工作，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权测绘、土地勘测、工程测量等测绘工作；开展宅基地数据信息接入规范的相关审核工作等，确保技职能完成各项工作。完成购置GPS接收机，保障部门的正常工作。	1、产出数量：(劳务派遣人员)约15人 2、产出数量：(费用支出及时率)100% 3、产出质量：(劳动合同签订率)100% 4、经济效益：(设备使用率)100%
562008	广州市海珠区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84.00			
562008	运行保障类	84.00			
562008	规划综合业务经费	84.00	申报依据：1、根据2019年实际开支规模和已签订的劳务派遣和服务合同；2、根据2020-2022年工作计划；3、结合已有资产使用情况和实际工作需要。 开支内容：1.购买专业技术人员服务；2、维持单位日常工作所需的基本性支出费用；3、与规划编制工作相关的支出费用。 开支明细：预计购买专业技术人员服务费72万元/年，办公设备购置费、电梯维护、大楼消防维护、环卫费、光纤费、防虫灭鼠费、专变电费维护费、残保金等维持单位日常运行所需的综合性费用和规划公示、组织调研、在职人员继续教育等与规划编制工作相关费用预计合共12万元/年。	满足我中心内部运作需求，提供专业的技术人员服务，保障我中心顺利开展2020-2022年上级部门委托开展的各项城乡规划编制项目，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为海珠区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支撑。	1、产出数量：(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每年聘请10名左右专业技术人员。 2、可持续影响：(开展规划项目组织编制工作)专业技术人员服务≥3年 3、服务对象满意度：(单位年度考核情况)考核合格 4、经济效益：(取得与项目相关的工作经验，并指导实际工作)调研报告≥1份 5、经济效益：(专家提供的规划项目意见)≥10条/年 6、经济效益：(人员专业素质提升程度)培训考核合格 7、产出数量：(组织考察调研数量)≥1次/年 8、产出数量：(召开专家评审会数量)≥2次/年 9、产出数量：(规划公示数量)≥2次/年 10、社会效益：(在职人员继续教育数量)≥10人次/年
562009	广州市海珠区土地开发中心	139.16			
562009	运行保障类	139.16			
562009	土地收储综合经费	139.16	1、发放编外人员的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等用工成本1134252元； 2、维护单位正常运作所需要的办公设备、消防设备维护费20000元； 3、土地收储工作过程中所需的现场办公费、误餐补助等日常办公支出共165748元； 4、办公场地修缮费共30000元； 5、单位正常运作所需要的办公设备购置费200000元；	通过保障编外人员经费、办公设备、办公桌椅、办公用品及耗材等开支，确保完成年度征地计划方案和政府储备土地规划、计划等工作得以顺利开展，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及积极性。	1、产出数量：(按时发放编外员工工资)100% 2、产出数量：(购买编外人员社保及住房公积金)100% 3、产出数量：(支付办公设备购置费)90% 4、产出时效：(及时支付办公维修费)100%